

元培醫事科技大學軍訓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

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18 日軍訓研討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軍訓室（以下簡稱本室）為規劃本校全民國防教育課程，依據本校課程委員會組織章程第八條之規定，設置元培科技大學軍訓室課程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，並訂定設置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第二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以軍訓室編制內之教官（師）為當然委員，由本室主任擔任主任委員及會議召集人。

第三條 本會之職掌如下：

- 一、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必修及選修之規劃。
- 二、全民國防教育教學任務分配。
- 三、全民國防教育教學方式研討。
- 四、本室與各系有關課程開設事宜之協調。
- 五、審議其他與課程有關之重要事項。

第四條 本會得視業務需要由召集人召開會議，並邀請相關人員列席。

第五條 本會議召開時，須有應出席委員達二分之一出席始得開議，須有出席委員達二分之一之同意始得決議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經本室課程委員會、共同教育課程委員會及校課程委員會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歷史沿革

中華民國 90 年 4 月 26 日軍訓研討會議修正通過